

债券代码：188011.SH

债券简称：21 筑城 02

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我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发行了“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12.80 亿元，期限为 5 年，债券简称“21 筑城 02”，债券代码“188011.SH”。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 2021 年 9 月 12 日回售的“16 筑投 01”债券本金部分，尚余部分募集资金暂未使用。根据募集说明书有关约定，公司拟调整本期债券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 2022 年 11 月 6 日即将回售的“19 筑城 01”债券本金部分，具体如下：

一、原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 2021 年 9 月即将回售的“16 筑投 01”债券本金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本期债券原约定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明细

单位：亿元、%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回售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债券规模	回售金额	已使用金额
16 筑投 01	2016-09-12	2021-09-12	2023-09-12	4.00	28.00	16.82	7.55

其中，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对于行权回售、到期时间早于本期债券发行时间的债券，发行人将自筹资金偿还到期或回售债券本息，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筹资金兑付的本金部分。对于行权回售、到期时间晚于本期债券发行时间的债券，如回售规模未及预期导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兑付回售债券本金部分后尚有剩余时，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其他到期或

回售公司债券，或用于偿还其他债务。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未来拟偿还的到期或回售的存续公司债券全部偿付完毕后，不会因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其他债务而增加公司债券的存续余额。

二、调整后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关约定，鉴于“16 筑投 01”回售规模未及预期导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兑付回售债券本金部分后尚有剩余，公司拟调整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 2022 年 11 月 6 日即将回售的“19 筑城 01”债券本金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本期债券拟调整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明细

单位：亿元、%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回售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债券规模	回售金额	拟使用金额
19 筑城 01	2019-11-06	2022-11-06	2024-11-06	5.80	30.00	17.00	1.44

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上述调整的资金用途使用，并保证拟偿还的部分回售公司债券不得转售。

三、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等造成影响。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按照公司债券有关监管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之签章页）

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022 年 1 月 1 日